

玉溪盆景公园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TDZB2023—049)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玉溪市, 红塔区

一、招标条件

本玉溪盆景公园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 招标人为玉溪市红塔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玉溪盆景公园项目, 总规划面积约 13.34 公顷 (200 亩), 其中净用地面积约 9.7894 公顷 (146.84 亩); 现东风游乐场用地面积约 158.85 亩。工程内容: (一) 土石方工程: 土石方开挖、回填, 基底换填; (二) 土建工程: 新建观景挑台、玻璃阁、玻璃桥、廊桥、园廊、爬山廊、水榭、公厕、玻璃亭、方亭、园亭、公园配套服务用房、管理用房、商铺、文创中心及预留建筑; (三) 景观工程: 盆景园景观构筑物、驳岸改造、绿化及景观设施; (四) 室外附属工程: 道路、场地、停车场及防护工程, 给排水工程、电力电信及配套设施等工程内容 (具体工程内容以经批准的施工图纸为准)。工程费用约为 7134.78 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玉溪盆景公园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玉溪盆景公园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供应商 2020 年至今任意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 新成立企业提供注册后最近连续年度且含成立年度的;
-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承诺;
- 1.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2 年 6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税款所属时期) 任意月份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



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在本单位）及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资格（乡镇企业组织评审的职称资格证书在评审时采购人不予认可）；

3.2、供应商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配备：满足整个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工作要求，配置人员具备有效的造价执（从）业资格证书；

3.3、企业业绩要求：2020年至今（按合同签订时间）承担过1个投资金额不少于4500万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业绩（服务内容至少包含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工程结算审核、工程竣工决算审核其中一类），并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业绩证明材料应能充分体现项目投资金额等指标；

3.4、信誉要求 信誉良好，供应商自行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如有）、项目负责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供应商自拟格式承诺以上内容，加盖公章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若供应商如存在查证的以上相关记录，采购人有权取消其竞标成交资格）；

3.5、供应商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磋商；

4、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4月24日08时30分到2023年04月28日18时00分

获取方式：1、在云南玉溪通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玉溪市红塔区碓窝田2幢8号）领取。2、竞争性磋商文件工本费人民币：800.00元/份，售后不退、不代办邮寄。3、满足资格要求有兴趣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可以参加本项目的磋商活动。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的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一份：①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

税务登记证副本或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②法定代表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③委托代理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05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云南玉溪通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玉溪市红塔区碓窝田 2 幢 8 号）三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05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云南玉溪通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玉溪市红塔区碓窝田 2 幢 8 号）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一、磋商条件

玉溪盆景公园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经玉溪市红塔区发展和改革局—玉红发改投资【2022】36 号文、玉红发改投资【2022】39 号文及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专题会议要第 5 期批准实施。现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云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1 年版）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云南玉溪通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玉溪市红塔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对玉溪盆景公园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以确定成交供应商，特邀请具有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

二、项目概况

2.1、项目名称：玉溪盆景公园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2.2、项目编号：TDZB2023—049

2.3、项目概况：玉溪盆景公园项目，总规划面积约 13.34 公顷（200 亩），其中净用地面积约 9.7894 公顷（146.84 亩）；现东风游乐场用地面积约 158.85 亩。工程内容：（一）土石方工程：土石方开挖、回填，基底换填；（二）土建工程：新建观景挑台、玻璃阁、玻璃桥、廊桥、园廊、爬山廊、水榭、公厕、玻璃亭、方亭、园亭、公园配套服务用房、管理用房、商铺、文创中心及预留建筑；（三）景观工程：盆景园景观构筑物、驳岸改造、绿化及景观设施；（四）室外附属工程：道路、场地、停车场及防护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电信及配套设施等工程内容（具体工程内容以经批准的施工图纸为准）。工程费用约为 7134.78 万元。

程



0597

2.4、采购范围：根据咨询合同，遵循相关计价技术规范和规程，完成玉溪盆景公园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从施工阶段开工开始至工程竣工验收止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工程进度、变更、现场签证和材料（设备）价格的审核以及工程索赔咨询和方案比选，出具相应的咨询成果文件；②工程结算审核：依据竣工资料、工程结算等进行审核，出具工程结算审核报告；③工程竣工决算审核：审核工程竣工决算，出具工程竣工决算审核报告；④提供相关业务咨询、协助签订合同及采购人以工作联系函或工程指令、变更单等形式临时指定的造价咨询任务等。

2.5、服务周期：按采购人工作进度，完成本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工程结算审核、工程竣工决算审核等造价咨询服务。每个工作节点逾期违约金 1000 元/天（此费用在造价服务费用中扣除）。

2.6、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省、市工程造价相关法规及文件要求，保证投入的服务人员能及时、优质做好整个项目造价咨询的服务工作，配套服务人员能随叫随到。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

2.7、服务地点：玉溪市中心城区东北侧即科教创新城片区。

2.8、采购预算：本项目采购预算约 70 万元。

三、发布公告的媒介

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玉溪市人民政府网上发布，在玉溪市红塔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示栏张贴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玉溪市红塔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玉溪市红塔区红塔大道 44 号

联 系 人：杨工

电 话：0877-2068691

电子邮件：91231370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玉溪通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玉溪市红塔区碓窝田 2 幢 8 号

联 系 人：黄笛



电子邮件: 91231370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